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32/01-0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2/BC/16/00

《2001年按摩院(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1年10月22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涂謹申議員(主席)
李卓人議員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JP
陳婉嫻議員, JP
鄧兆棠議員, JP
劉江華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保安局首席助理局長E
尤桂莊女士

保安局助理局長E3
陳天柱先生

警務處牌照科警司
黃志光先生

高級政府律師
王澤剛先生

警務處牌照科總督察
梁楊雪筠女士

列席秘書：總主任(2)1
湯李燕屏女士

列席職員：助理法律顧問3
馮秀娟小姐

高級主任(2)1
馬淑霞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A)。

2. 委員認為政府當局建議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擬稿可以接受。

3. 委員同意法案委員會於內務委員會2001年11月2日會議上作出報告，建議於2001年11月14日立法會會議席上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但政府當局須動議有關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委員察悉就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最後限期為2001年11月5日。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0月26日

**《2001年按摩院(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1年10月22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0-0156	主席	政府當局就2001年9月28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0157-0324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2001年9月28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0325-0341	吳靄儀議員	政府當局就2001年9月28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0342-0839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建議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840-1102	主席	逐一審議條例草案的條文	
1103-1212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2001年9月28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1213-1312	陳婉嫻議員	條例草案第3條	
1313-1346	吳靄儀議員	條例草案第3條	
1347-1459	主席	條例草案第3條	
1500-1534	陳婉嫻議員	條例草案第3條	
1535-1638	主席	就商議工作作出總結 立法程序時間表	
1639-1646	政府當局	立法程序時間表	
1647-1716	主席	立法程序時間表	

備註：上述會議過程的錄音帶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0月26日